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下文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13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发出。

2、本次董事会于2026年4月23日在上海市青浦工业园区新业路558号本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

4、董事长周文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各位董事对本次董事会会议议案逐项进行了认真审议，以现场与通讯表决方式进行了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1、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2、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详见《2025 年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钱君律、汤云为、邵万权以及前任独立董事胡冰、赵世君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公司《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3、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4、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资产总计 1,283,317.10 万元，负债合计 796,674.97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63,896.06 万元。

2025 年度，公司合并营业总收入 989,914.43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9.07%；实现营业利润 34,795.97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42.7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748.21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60.36%。公司《2025 年度审计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5、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公司结合 2026 年度战略布局、市场开拓计划、目标客户及业务规划的基础上，本着求实客观的原则编制 2026 年度财务预算：在国际局势不稳定、原油价格大幅波动的背景下，汽车材料业务深耕主机厂客户，加快新材料的开发应用，扩大新能源汽车的占比，同时积极开拓非汽车领域的市场，力争公司改性材料业绩实现稳定发展；ICT 业务战略性布局 6G、消费电子、AI 服务器、脑机接口、低轨卫星等新兴赛道，加速 LCP 薄膜在消费电子终端的应用范围 and 市场份额，加快 LCP 产品在脑机接口、PCB 等客户的技术验证工作，为公司新材料战略发展带来新的增长曲线；新能源业务聚焦大圆柱/全极

耳工艺、半固态电池、大容量方形电芯三大技术方向，实现关键技术自主突破，打造爆款产品，带动业绩快速增长。同时公司将继续深化钠离子电池战略定位，聚焦聚阴离子技术路线，围绕“技术引领、产能扩张、市场突破”三大主线，加速推进钠电业务的规模化、商业化进程。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6、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报告期内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7,482,126.85 元，2025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总额为 1,717,584,544.66 元。公司拟以公司总股本 1,097,262,708 股为基数（现有总股本 1,112,336,248 股扣除库存股 15,073,540 股），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55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60,349,448.94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再行分配。利润分配完成后，公司总股本数不变。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7、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专项报告众会字（2026）第 02674 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8、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6 年度的财务预算情况及经营需要，公司拟向下列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10.20 亿元，具体内容如下：

（1）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分行申请人民币 10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一年。

(2) 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申请人民币18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一年。

(3) 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申请人民币317,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一年。

(4) 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申请人民币8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一年。

(5) 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人民币3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一年。

(6) 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分行申请人民币25,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一年。

(7) 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浦支行申请人民币2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一年。

(8) 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人民币2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一年。

(9) 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人民币10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一年。

(10) 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申请人民币15,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一年。

(11) 公司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人民币2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一年。

(12) 公司向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虹口支行申请人民币1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一年。

(13) 公司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人民币2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一年。

(14) 公司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申请人民币1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一年。

(15) 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人民币3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一年。

(16) 公司向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浦支行申请人民币2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一年。

(17) 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人民币3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期限一年。

(18) 公司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人民币3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期限一年。

(19) 公司向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人民币2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期限一年。

(20) 公司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人民币15,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期限一年。

(21) 公司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人民币1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期限一年。

公司上述所申请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

本议案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9、会议以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银行授信及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子公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 公司拟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及贷款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57,236.88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关于公司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银行授信及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10、会议以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随着人民币国际化进程的推进, 货币汇率变动加大, 为锁定当期结售汇成本, 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成果造成的影响,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择机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 远期结汇的额度累计不超过 2,000 万美元。

《关于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1、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为盘活固定资产、拓宽融资渠道，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海四达电源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拟将部分生产线及设备用于与不存在关联关系的具有资质的融资租赁公司以售后回租方式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融资期限不超过 1 年。授权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授权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关于子公司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2、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同意公司及所有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13、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证监会、深交所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众华会计师事务所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5 年度报告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

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4、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情况的评估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实际情况，出具的评估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履职情况，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在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切实履行审计机构应尽职责，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5 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

《关于对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情况的评估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5、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进行专项评估的议案》

董事会对在任独立董事的独立性情况进行了审议和评估，认为独立董事不存在任何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关于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

《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6、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制定本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17、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管理水平，建立和完善激励约束机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并参照公司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进行确认并制定了公司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 2025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中“第四节公司治理”之“四、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公司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的《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全体委员回避表决。鉴于公司全体董事与本议案利益相关，需全体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18、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对该事项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众会字（2026）第 02676 号《专项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年度募集资金使用专项鉴证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19、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为真实、准确反映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2025年度经营成果，

公司对合并范围内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根据测试结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公司对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相关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计53,370,785.90元。

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及变动事项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减值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截止2025年12月31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董事会同意本次计提减值事项。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26 年 5 月 18 日下午 14:30 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有关需要股东审议的议案，并听取独立董事向股东会作述职报告。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24日